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 2012 年 8 月 16 日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召开时间：2012 年 8 月 16 日（星期四）上午 9：30
- 5、召开地点：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公司科技大楼会议室
- 6、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表决
- 7、股权登记日：2012 年 8 月 9 日（星期四）
- 8、出席对象：

（1）截止 2012 年 8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公司股票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

2、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如下：

(1) 审议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 审议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上述(2)和(3)两个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其中对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议案(2)涉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议案披露情况：议案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2年8月13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2、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

真须在 2012 年 8 月 13 日下午 17: 00 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信封或传真请注明“正虹科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五一大道 235 号湘域中央一栋 30 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易小辉、陈贵阳

联系电话：0731-84599909

联系传真：0731-84599999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五一大道 235 号湘域中央一栋 30 楼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室

邮 编：410011

2、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审 议 表 决 事 项	投 票
1. 审议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 夏壮华	
(2) 陈 栋	
(3) 刘献文	
(4) 张迺济	
独立董事候选人:	
(1) 彭克勤	
(2) 伍中信	
(3) 陈共荣	
3. 审议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1) 徐仲康	
(2) 孟 军	

说 明:

1. 对议案 1 进行表决，同意该项议案的，请在该投票记录栏内打“√”；不同意的打“×”；除此之外视之为弃权。

2. 议案 2、3 项董事、独立董事及监事选举投票采用累积投票制，请按实际股份数投票。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参加会议回执

截止 2012 年 8 月 9 日下午 3 时，本人（单位）持有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帐号：

所持股数：

个人股东（签名）：

法人股东（签名）：

日期：